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牡丹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4541屏東縣牡丹鄉石門村(路)26  
號

承辦人：何凱琳

電話：08-8831162

傳真：08-8831162

受文者：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牡鄉圖字第11131272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陳本所辦理111年牡丹鄉語文競賽原住民族語朗讀【南排  
灣語】實施計畫，請貴單位惠予鼓勵所屬，踴躍報名參加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所111年度實施計畫及各次籌備會議紀錄辦理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牡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牡丹鄉石門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  
學、屏東縣牡丹鄉牡丹國民小學、本所幼兒園

副本：本所圖書館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